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1.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、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;

2.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三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.召开时间:

(1)现场召开时间:2014年9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2:30;

(2)网络投票时间:2014年9月25日至2014年9月26日。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6日9:30-11:30和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下午15:00至2014年9月26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召开地点:深圳市笋岗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29楼会议室

3.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召集人: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5.主持 人:董事局常务副主席袁华先生

6.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与投票的股东(代理人)共239人,代表股份350,342,64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.80%。

2.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代理人)共22人,代表股份321,010,678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.31%。

3.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(代理人)共217人,代表股份29,331,968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94%。

4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)的股东(代理人)共237人,代表股份70,752,778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7016%。

5.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9,723,9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380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73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6347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492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030%;

弃权56,8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三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交易方案

(1)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9,723,9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565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73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四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6347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492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030%;

弃权56,8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五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六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七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八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九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十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

同意69,876,183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7122%;

反对796,335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55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623%。

3.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(十一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1.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348,669,161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23%;

反对819,79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29%;

弃权822,35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347%。

2.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